杭州市萧山区老旧小区住宅加装电梯实施细则（试行）

为积极推进老旧小区住宅加装电梯工作，完善老旧小区住宅使用功能，促进无障碍环境建设，适应老龄化社会需求，提升生活品质，根据《[杭州市老旧小区住宅加装电梯管理办法](https://alphalawyer.cn/ilawregu-search/api/v1/lawregu/redict/265bdc927063ae0d898748f519217ea3)》（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杭州市老旧小区住宅加装电梯项目管理工作指南（试行）》（以下简称《工作指南》）和《杭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积极推进老旧小区住宅加装电梯工作的实施意见》（杭政办函〔2021〕71号）文件精神，结合我区实际，制定萧山区老旧小区加装电梯实施细则。

一、适用范围

萧山区行政区域内老旧小区住宅加装电梯管理工作适用本细则。本细则所称老旧小区住宅，是指国有土地上具有合法权属，建成年代较早、未列入房屋征收范围或者计划，并已投入使用的四层（含）以上非单一产权的无电梯住宅。

二、民主协商

老旧小区住宅需要加装电梯的，本单元内同意加装电梯的相关业主，应当征求所在单元全体业主意见（意见征询汇总表范本参见附件1），并就加装电梯初步方案和项目建设资金估算及分摊方案、电梯运行使用和维护保养资金分摊方案等充分进行民主协商，做好意见统一等工作。

社区应积极搭建沟通协商平台，引导相关业主通过友好协商、优化方案、适当补偿等途径，妥善解决利益平衡等问题。充分发挥小区党组织、楼道党支部和党员干部的作用，提升基层民主协商的质量和成效；业主委员会（物业管理委员会）、物业服务企业应当积极配合社区做好协调工作。

三、项目表决

**（一）一般老旧小区住宅加梯项目表决**

本《细则》所称一般老旧小区住宅，是指除商品房性质老旧小区以外的住宅。

由本单元申请加装电梯的相关业主提请所在地社区牵头，经本单元建筑物专有部分面积占比三分之二以上的业主且人数占比三分之二以上的业主参与表决，并经参与表决专有部分面积四分之三以上的业主且参与表决人数四分之三以上的业主同意后（表决票范本参见附件2），本单元业主委托他人表决需要填写授权委托书，签订加装电梯项目协议书（范本参见附件3）。拟占用业主专有部分的，还应当征得该专有部分的业主同意。

**（二）商品房性质老旧小区住宅加梯项目表决**

1.表决对象及范围

本《细则》所称商品房性质老旧小区住宅，是指由房地产开发企业以出让方式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进行开发建设并公开销售的住宅。

商品房性质老旧小区住宅加装电梯，应经申请加装电梯的单元相关业主表决同意。需要占用小区范围内业主共有的道路、绿地等公共场所的，需经本小区业主表决同意。

2.小区表决要求

由本小区申请加装电梯的相关业主提请业主委员会或者所在地社区居民委员会牵头，征求小区范围内全体业主意见，具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业主共同决定事项的有关规定执行（表决票范本参见附件4、表决统计表参见附件5）。

3.表决形式及期限

表决可以采用书面征求意见、电子投票等方式进行。

表决的投票期限由牵头单位确定，一般不少于10天，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业主另有约定的，按其规定或约定执行。

表决范围为全小区所有单元楼，表决通过后应公示本次表决有效时间。

四、项目公示

经申请人书面提出，加装电梯项目协议及初步方案应由所在地社区在拟加装电梯单元楼道口和小区公示栏等显著位置予以公示（公示书范本参见附件6）。公示书自张贴第2天起算，公示应满10天。公示期满后，因加装电梯直接受到影响的利害关系人无实名制书面反对意见的，村民委员会或社区居民委员会、镇人民政府或街道办事处应当分别在申请人递交的加装电梯项目申请表上盖章确认（范本参见附件7）。

公示期间，因加装电梯直接受影响的利害关系人有实名制书面反对意见的，社区、镇人民政府或街道办事处应按照《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第十四条有关规定进行调解，同时应在加装电梯项目申请表中写明异议主要内容、调解（听证）方式及次数、调解（听证）结果，并盖章确认。

五、异议调解

**（一）异议处置流程**

有实名制书面反对意见的，由相关当事人协商解决加装电梯过程中的利益平衡、权益受损等事宜，也可以委托业主委员会、人民调解组织和其他社会组织等进行协调。

相关当事人对老旧小区住宅加装电梯项目协商不成的，社区应当组织调解。相关当事人拒绝社区调解或者经调解仍未达成一致意见的，所在地镇人民政府或街道办事处应当通过协调会、听证会等方式组织调解。对老年人、残疾人居住的老旧小区住宅加装电梯项目，社区及镇人民政府或街道办事处应当加大调解力度，引导当事人自愿达成调解协议，化解纠纷。

社区及镇人民政府或街道办事处应当对调解、听证情况进行记录（调解、听证情况记录参见附件8）。

**（二）听证相关要求**

1.必须召开听证会的情形

社区、镇人民政府或街道办事处通过协调会等方式进行调解，仍未达成一致意见的，本单元申请加装电梯的业主中如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镇人民政府或街道办事处应当组织召开听证会：

（1）有一名及以上年满六十周岁并经专业机构评估认定为中度或者重度失能的老年人；

（2）有两名及以上年满六十五周岁（非同一专有部分业主）或者一名及以上年满八十周岁的老年人；

（3）有一名及以上的三级以上视力或者肢体残疾人，或者二级及以上智力（精神）残疾人。

2.听证会有关规则

召开听证会的，镇人民政府或街道办事处应当根据调解具体情况，确定听证会参加人。听证会参加人除听证员外，应包括申请人、被申请人及其代理人、因加装电梯直接受到影响的利害关系人及其代理人和其他相关人员（相关当事人无正当理由不按时参加听证的，视为放弃听证权利，听证通知参见附件9）。听证会可邀请工程技术、特种设备、法律等方面的专家参与，也可积极借助人民调解组织、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中心或第三方专业机构等开展听证。镇人民政府或街道办事处可结合项目实际情况自行制定听证方案（参照杭州市老旧小区住宅加装电梯公开听证工作指南）。开展加装电梯项目宣传、动员、调解（听证）等工作发生的费用，由所在地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予以保障。

六、项目申请

**（一）提出申请**

民主协商一致、意见表决通过后，申请人应当将加装电梯申请表、加装电梯项目协议书、表决材料和初步方案等递交社区。社区进行公示（公示无异议后或协调一致后）并报属地镇人民政府或街道办事处。

镇人民政府或街道办事处、社区主要对房屋产权人加装电梯表决情况、同意比例、公示情况、加装电梯各项费用分摊方案、后续管理方案等内容进行审核，协调解决业主矛盾纠纷。

**（二）委托专项设计、施工图审查**

老旧小区住宅加装电梯的申请人应当委托具有法定资质的设计单位在已公示的初步方案基础上，按照建筑设计、结构安全、特种设备和消防安全等相关规范标准的要求，编制加装电梯设计方案和施工图设计文件。

加装电梯施工图设计文件应当经具有法定资质的第三方图审机构审核并出具书面审核意见。

**（三）申请联审**

老旧小区住宅加装电梯的申请人应当向区加梯办申请联合审查，并提交以下材料：

1.经社区居民委员会及街道办事处或者乡镇人民政府盖章确认的加装电梯项目申请表；

2.社区居民委员会出具的调解情况记录（社区需盖章），街道办事处或者乡镇人民政府出具的调解、听证情况记录（街道需盖章）；

3.经公示的加装电梯项目协议书、电梯初步方案图；

4.加装电梯设计方案、施工图设计文件（含工程预算）及第三方图审机构审核意见；

5.社区居民委员会出具的公示情况说明（附加装单元楼道口、小区公示栏、社区公示栏、小区主要进出口公示照片）；

6.相关业主的身份证明、房屋权属证明；有委托代理人的，提交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明；

7.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材料。

**（四）联合审查**

 区加梯办在收到申请人提交的相关申请材料后，召集相关职能部门（住建、规划资源、应急、消防、城管、民政、市场监管等）及属地街道、社区进行联合审查。各职能部门应当根据各自职责，做好联合审查工作。联审会议中可以征求建筑设计、结构安全、特种设备等相关专家的意见，签署审查意见（参见附件10），当场无法确认意见的，应当在会后7日内向区加梯办反馈书面意见。联合审查通过后，由区加梯办出具联合审查意见（参见附件11）并加盖单位公章，拟加装电梯单元的所属街道、社区和电梯总包单位在未收到加梯办出具的联合审查意见书时不得动工开建。

加装电梯涉及电力、供水、燃气、电信、移动、联通、华数等管线移位及其他配套设施项目改造的，相关单位应开通绿色通道，根据联合审查意见，予以优先办理。

七、施工监管

**（一）牵头主管部门指导监督**

区加梯办应当做好加装电梯工作的日常指导和监督管理工作，并定期安排施工现场巡查，发现问题及时通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和区住建局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处理。

**（二）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管**

申请人在未取得加装电梯项目通过联合审查的意见书前，应当向区住建局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提交以下材料，接受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

（1）既有住宅加装电梯安全生产措施申报表；

（2）联合审查意见书；

（3）联合意见（专家意见、职能部门意见）和佐证材料。

（4）经第三方图审机构审核通过的施工图设计文件；

（5）老旧小区住宅加装电梯项目委托实施服务合同和委托监理合同；

（6）施工组织设计和监理规划（细则）；

（7）各联合体单位资质。

区住建局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对加梯项目的施工现场进行指导监督时，如发现施工存在不规范等安全问题，应及时记录并通知申请人、施工单位整改。

**（三）特种设备安装监督**

老旧小区住宅加装电梯的安装应当由电梯制造单位或者其委托的具有法定资质的单位实施，并应当符合特种设备管理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标准的规定。电梯安装单位应当在安装施工前将拟进行的电梯安装情况书面告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并依法向具有法定资质的特种设备检验机构申请监督检验。

八、项目验收

加装电梯项目完工并经特种设备检验机构监督检验合格后，申请人应当组织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电梯安装单位对加装电梯项目进行竣工验收。

项目竣工验收后，申请人应依法在电梯投入使用前或者投入使用后30天内向所在地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办理使用登记，并取得使用登记证书。

九、资料归档

项目竣工验收后，申请人应将项目竣工资料移交区城建档案管理部门归档。

十、资金补助

**（一）资金补助审核**

区住建局和区财政局应重点审核老旧小区住宅加装电梯项目是否符合下列条件：

1.国有土地上、四层（含）以上的既有住宅；

2.非单一产权；

3.具有合法的权属证明；

4.未列入房屋征收范围和计划；

5.已投入使用的无电梯住宅。

6.特种设备检验报告、联合审查意见书及申请表格等资料齐全。

 对暂未办理房屋权属证明的安置房小区等加装电梯项目，所在地镇人民政府或街道办事处确认符合区级加梯专项资金补助条件的，应出具书面情况说明并附该房屋属于非单一产权的相关印证材料，加盖所在地镇人民政府或街道办事处的公章后，报区加梯办审核。

**（二）补助标准**

对全区范围内四层及以上的非单一产权既有住宅加装电梯，区财政给予20万元/台的补助，涉及管线迁改所需费用由区财政按8万元/台拨付给镇街包干统筹使用，超支不补。同时，对加装电梯进行量化考核，每完成一台给予所在社区 8000元资金补助。

加装电梯项目通过五方验收且取得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书，并完成资料归档后，项目所在地镇人民政府或街道办事处将归档凭证以及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材料，报区加梯办审核。材料审核通过后，区住建局会同区财政局拨付补助资金至各镇人民政府或街道办事处管理，专项用于加装电梯事宜。

十一、部门职责

1、萧山区老旧小区住宅加装电梯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统筹领导老旧小区住宅加装电梯工作。

2、镇街（平台）作为组织实施既有住宅加装电梯的属地责任主体，要加强对本辖区既有住宅加装电梯工作的安全监督工作，确保工程施工质量和安全。 社区居委会负责既有住宅加装电梯的政策宣传、申请受理、业务指导、矛盾协调等工作。。

3、住建、规划和自然资源、市场监管、消防救援、城市管理、民政、财政等行政主管部门应当根据职责分工，做好老旧小区住宅加装电梯相关管理和指导工作。

4、老旧小区住宅加装电梯涉及的电力、水务、燃气、通信、网络等相关管线单位负责管线及其他配套设施的现场踏勘、迁移改造等工作。

十三、其他事项

1、加强组织领导，要求被考核镇街落实分管领导、责任部门、联系人，做好相关工作。

2、镇街对所提供材料、数据的完整性、真实性负责。 区加梯办对考核结果的客观性、真实性负责，并严格遵守考核工作纪律。

3.由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发布的《特种设备使用单位落实使用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以下简称《规定》）第八十五条第一款第（五）项明确：属于共有产权的，共有人须委托物业服务企业、维护保养单位或者专业公司等市场主体管理电梯，受委托方是使用单位。 根据上述要求，自 2023 年 5 月 5 日起，老旧小区住宅电梯加装后的使用单位应为物业服务企业、维护保养单位或者专业公司等市场主体。加梯申请人在提交申请资料中的加装电梯项目协议书需要明确委托具体市场主体作为电梯使用单位，否则加梯申请不予同意。对已通过联审尚未完成安装监督检验的电梯和已投入使用的加装电梯，属地街道（乡镇）， 按照《规定》要求落实加装电梯的电梯使用单位。

附件：1.杭州市萧山区老旧小区住宅加装电梯项目单元业主意见征询情况汇总表（参考范本）

 2.杭州市萧山区老旧小区住宅加装电梯项目单元业主意见表决票（参考范本）

3.杭州市萧山区老旧小区住宅加装电梯项目协议书（参考范本）

4.杭州市萧山区商品房性质老旧小区住宅加装电梯项目小区业主意见表决票（参考范本）

 5.杭州市萧山区商品房性质老旧小区住宅加装电梯项目小区业主意见表决结果（参考范本）

 6.杭州市萧山区老旧小区住宅加装电梯项目公示（参考范本）

 7.杭州市萧山区老旧小区住宅加装电梯项目申请表（参考范本）

 8.杭州市萧山区老旧小区住宅加装电梯项目调解（听证）情况记录（参考范本）

 9.杭州市萧山区老旧小区住宅加装电梯项目听证通知书（参考范本）

 10.杭州市萧山区老旧小区住宅加装电梯项目联合审查意见表（参考范本）

 11.杭州市萧山区老旧小区住宅加装电梯项目联合审查意见书（参考范本）

附件1

杭州市萧山区老旧小区住宅加装电梯项目单元业主

意见征询情况汇总表（参考范本）

项目坐落： 小区 幢 单元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室号 | 业主姓名 | 意见 | 备注 |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 6 |  |  |  |  |  |  |
| 7 |  |  |  |  |  |  |
| 8 |  |  |  |  |  |  |
| 9 |  |  |  |  |  |  |
| 10 |  |  |  |  |  |  |
| 11 |  |  |  |  |  |  |
| 12 |  |  |  |  |  |  |

征求意见牵头业主及联系电话：

备注：1.请在本表意见一栏中选择“同意”“反对”“弃权”划**〇**或**√**；

2.请在本表备注一栏中写明具体征询时间、征询方式以及联系电话；

3.征求意见牵头业主应客观记录征求意见情况，并对征询表的内容真实性

负责。

附件2

杭州市萧山区老旧小区住宅加装电梯项目单元业主

意见表决票（范本）

为切实解决居民上下楼困难，提高居住品质，基于广大业主对住宅加装电梯的意愿，根据《杭州市老旧小区住宅加装电梯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现就本单元加装电梯事宜进行表决。请您在仔细阅读后填写，感谢您的支持！

|  |  |  |  |
| --- | --- | --- | --- |
| 业主姓名（房屋所有权人） |  | 房屋地址 |  小区 幢 单元 室 |
| 联系电话 |  | 专有部分面积 |  m2 |
| 代理人 |  | 代理人联系电话 |  |
| 是否同意本单元加装电梯 | □同意 □反对 □弃权 |

备注：1.请在本表决票是否同意一栏中划“〇”或“√”表示同意、反对、弃权，其他符号无效。

2.业主本人不方便填写的，可由业主委托其他代理人填写本表决票，但需出具业主授权委托书和双方的身份证复印件。

3.以下情形被认定为表决事项无效：业主未签名、用铅笔填写、涂改、多选。

4.本表决票填写完毕后，相关业主可将其于 年 月

 日前投入设置于 处的投票箱。

附件3

杭州市萧山区老旧小区住宅加装电梯项目协议书

（范本）

根据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本单元内同意加装电梯的相关业主（以下简称“申请人”）经过友好协商，就本单元加装电梯项目达成如下协议：

**一、房屋坐落**

本单元申请人同意在本单元（ 小区 幢 单

元）加装载客电梯一部。

**二、产权归属**

加装电梯新增面积部分不计入建筑物面积，不计入各分户业主的住宅产权面积，不办理不动产登记。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按其规定执行。

**三、实施方式**

本单元申请人同意选择以下第 种方式组织实施。

（一）自行实施：经民主推选 为本单元加装电梯项目的业主代表，作为实施主体代为申办加装电梯的有关事宜。

（二）委托实施：本单元申请人经过友好协商，现决定委托 作为实施主体，代为申办加装电梯的有关事宜。

相关身份信息附后。

**四、申请人及实施主体主要职责**

（一）申请人主要职责：

（二）实施主体（业主代表或其他委托单位）主要职责：

**五、资金分摊比例**

申请人共同承担的项目建设资金、电梯运行使用资金及后续维护管理资金按下列办法分摊：

1.项目建设资金暂以    万元总价估算，相关申请人的分摊资金，在完成项目结算后按以下分摊比例多退少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楼层 | 1 | 2 | 3 | 4 | 5 | 6 | 7 | 合计 |
| 占总价的百分数（%） |  |  |  |  |  |  |   |   |
| 每户预估分摊金额（万元） |  |  |  |   |   |   |   |   |

2.电梯运行使用资金（电费、保洁等费用）的分摊方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楼层 | 1 | 2 | 3 | 4 | 5 | 6 | 7 | 合计 |
| 占总额的百分数（%） |   |   |   |   |   |   |   |   |
| 每户预估分摊金额（元/年） |   |   |   |   |   |   |   |   |

3.后续维护管理费用（维护保养、改造维修、检验检测、购买“电梯养老"综合保险等）的分摊方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楼层 | 1 | 2 | 3 | 4 | 5 | 6 | 7 | 合计 |
| 占总额的百分数（%） |  |   |   |   |   |   |   |   |
| 每户预估分摊金额（元/年） |  |   |   |   |   |   |   |   |

4.若本单元加装电梯项目符合《杭州市区既有住宅加装电梯与管线迁移财政补助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规定的补助条件，按程序申请获得补助资金后，该补助资金将用于

 。

 5.后续维修更新改造电梯的，由申请人按照相关规定和本协议约定申请使用本户的物业专项维修资金和公有住房售后维修基金。

**六、电梯使用单位的确定**

本单元申请人同意选择以下第 种方式，履行《杭州市电梯安全管理条例》中规定的相关义务。

（一）委托管理：申请人委托 依法履行本单元电梯使用单位的义务。

（二）自行管理：申请人协商确定由 作为实际负责人，依法履行本单元电梯安全使用管理义务。

（鼓励申请人通过购买“电梯养老”综合保险等方式解决加装电梯的后续维护管理）

**七、权利义务转让**

加装电梯的申请人转让附有电梯的房屋所有权的，应提前告知其他申请人，并书面告知受让人对已加装电梯的权利和义务，由受让人继续履行原电梯加装协议约定的权利和义务。

因继承或者受遗赠取得附有电梯的房屋所有权的，继承人、受遗赠人应继续履行原电梯加装协议约定的权利和义务。

**八、**电梯投入使用后，除本协议已约定的事项外，其他凡涉及本梯运行使用、维护管理的相关事宜，按照《杭州市老旧小区住宅加装电梯管理办法》《杭州市电梯安全管理条例》有关规定执行。其他未尽事宜由业主自行协商解决。

其他约定：

**九、本协议一式四份，业主代表、所属社区、所属街道（乡镇）、所属区住建局各一份。本协议书应当复印至每位申请人。**

**十、**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申请人签名并加盖手印：

|  |  |  |  |
| --- | --- | --- | --- |
| 室号 | 签名（手印） | 室号 | 签名（手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4

杭州市萧山区商品房性质老旧小区住宅加装电梯项目

小区业主意见表决票（范本）

为切实解决居民上下楼困难，提高居住品质，基于相关业主对住宅加装电梯的意愿，根据《杭州市老旧小区住宅加装电梯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商品房性质的老旧小区住宅加装电梯，需要占用小区范围内业主共有的道路、绿地等公共场所的，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关于业主共同决定事项的规定执行。现就

 小区 幢 单元加装电梯事宜征求小区业主意见。请各位业主朋友在仔细阅读后填写。感谢您的支持与理解!

|  |  |  |  |
| --- | --- | --- | --- |
| 业主姓名 |  | 房屋地址 |  幢 单元 室  |
| 联系电话 |  | 专有部分面积 |  m2 |
| 代理人 |  | 代理人联系电话 |  |
| 是否同意 | □同意 □反对 □弃权 |

备注：1.请在本表决票是否同意一栏中划“〇”或“√”表示同意、反对、弃权，其他符号无效。

2.业主本人不方便填写的，可由业主委托其他代理人填写本表决票，但需出具业主授权委托书和双方的身份证复印件。

3.以下情形被认定为表决事项无效：业主未签名、用铅笔填写、涂改、多选。

4.本表决票填写完毕后，相关业主可将其于 年 月 日前投入设置于 处的投票箱。

附件5

杭州市萧山区商品房性质老旧小区住宅加装电梯项目

小区业主意见表决结果（范本）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杭州市老旧小区住宅加装电梯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商品房性质的老旧小区住宅加装电梯，需要占用小区范围内业主共有的道路、绿地等公共场所的，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关于业主共同决定事项的规定执行，故本小区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就 幢 单元加装电梯项目进行投票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  |  |
| --- | --- |
| 小区名称 |  |
| 业主总人数 |   | 专有部分总面积 |  m2 |
| 参与表决情况 | 参与表决业主专有部分面积 |  m2 | 占比 |  % |
| 参与表决业主人数 |  人 | 占比 |  % |
| 表决结果情况 | 同意 |  票 | 专有部分面积占比 % | 人数占比 % |
| 反对 |  票 | 专有部分面积占比 % | 人数占比 % |
| 弃权 |  票 | 专有部分面积占比 % | 人数占比 % |
| 无效 |  票 | 专有部分面积占比 % | 人数占比 % |
| 表决结果 | （同意/不同意） |
| 备注 | 本次表决有效期 年 |

计票人： （不少于2名）

监票人： （不少于2名）

业主委员会/社区居民委员会（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6

杭州市萧山区老旧小区住宅加装电梯项目公示

（范本）

 小区全体业主：

为方便居民出行、改善居住环境、提高生活品质，增强生活幸福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杭州市老旧小区住宅加装电梯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杭州市 小区 幢 单元申请加装电梯。现将该单元加装电梯项目协议书及初步方案予以公示。因加装电梯直接受到影响的利害关系人若有意见，可在公示期内以实名制书面意见形式向社区居民委员会提出。

公示期为: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共计10天）。

书面意见提交地点：

社区居民委员会联系人：

联系电话：

附件1：杭州市老旧小区住宅加装电梯项目协议书

附件2：老旧小区住宅加装电梯项目初步方案

 社区（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本公示需张贴在拟加装电梯单元楼道口和小区公示栏等显著位置，并做好拍照留档。

附件7

杭州市萧山区老旧小区住宅加装电梯项目申请表

（范本）

|  |  |  |  |
| --- | --- | --- | --- |
| 房屋地址 |  | 总层数 |  |
| 业主代表 |  | 联系电话 |  |
| 实施主体 | □业主代表 □其他法人或组织  |
| 其他法人或组织 |  |
| 项目申请情况 | 房屋结构 | □钢混□砖混□其他 | 建成年代 |  年  |
| 单元业主同意比例 | 专有部分面积占比 % | 人数占比 % |
| 是否签订加装电梯项目协议书 | □是 □否 |
| 协议和方案公示情况 | □已公示 □未公示 |
| 社区确认 | 公示情况 | □无异议（无实名制书面反对意见） |
| □有异议（若有异议，请填写下一栏） |
| 公示期间有异议 | □未经调解 □已经调解 |
| 异议主要内容 |  |
| 调解方式及次数 |  |
| 调解结果 | □达成一致 □未达成一致 |
| （社区盖章）  年  月  日 |
| 街道确认 | 公示期间有异议 | □未经调解 □已经调解  |
| 异议主要内容 |  |
| 调解（听证）方式及次数 |  |
| 调解结果 | □达成一致 □未达成一致 |
| （街道盖章）   年  月  日 |
| 申请加装电梯提供材料 | 1.经社区居民委员会及街道办事处或者乡镇人民政府盖章确认的加装电梯项目申请表；2.社区居民委员会出具的调解情况记录，街道办事处或者乡镇人民政府出具的调解、听证情况记录；3.经公示的加装电梯项目协议书、初步方案；4.加装电梯设计方案、施工图设计文件（含工程预算）及第三方图审机构审核意见；5.社区居民委员会出示的公示情况说明（附单元楼道口、公示栏公示照片）；6.相关业主的身份证明、房屋权属证明；有委托代理人的，提交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明；7.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材料。 |

|  |
| --- |
|  |

备注：请认真填写该表，并在“□”中打“√”。

附件8

杭州市萧山区老旧小区住宅加装电梯项目（调解/听证）

情况记录（参考范本）

项目名称： 小区 幢 单元加装电梯项目调解/听证

调解（听证）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至 时 分

调解（听证）地点：

调解（听证）主持人：

调解（听证）记录人：

调解（听证）申请人：

委托代理人：

调解（听证）会基本情况：

调解（听证）事实：

处理意见及建议：

调解（听证）主持人：

调解（听证）记录人：

 年 月 日

附：调解（听证）会签到表

调解（听证）会签到表

调解（听证）会时间： 年 月 日

调解（听证）会地点：

调解（听证）会事项：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与会人身份（工作单位） | 联系电话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6 |  |  |  |
| 7 |  |  |  |
| 8 |  |  |  |
| 9 |  |  |  |
| 10 |  |  |  |
| 11 |  |  |  |
| 12 |  |  |  |

备注：与会人身份包括业主、委托代理人、专家等。

附件9

杭州市萧山区老旧小区住宅加装电梯项目听证通知书

（参考范本）

 ：

根据相关业主对小区幢单元加装电梯项目提出的听证申请，我街道（乡镇）现决定于 年 月 日 时 分在杭州市 举行公开听证。本次听证由 为听证主持人， 为听证记录人。请你或者委托代理人持本通知准时出席。

如你认为主持人与本项目有直接利害关系的，有权申请回避。若需申请主持人回避，请于听证举行前（ 月 日前）向我街道（乡镇）提出申请并说明理由。

若无正当理由不按时参加听证，又不事先说明理由的，视为放弃听证权利。

参加听证前，请你注意下列事项：

1.你可亲自参加听证，也可以委托1—2名代理人参加听证。委托代理人参加听证的，应在听证举行前提交由当事人（负责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载明委托的事项、权限和期限。

2.参加听证时应携带当事人或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明原件及其复印件和有关证据材料。

附：授权委托书1份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地 址：

邮政编码：

杭州市 区 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

 年 月 日

附件10

杭州市萧山区老旧小区住宅加装电梯项目

联合审查意见表（范本）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会议时间 |  | 会议地点 |  |
| 职能部门（专家） |  |
| 审查人签字 |  | 联系方式 |  |
| 评审意见 | □同意 □不同意 |
| 具体意见：  |

附件11

**杭州市萧山区老旧小区住宅加装电梯项目**

**联合审查意见书（范本）**

                               〔2021〕 号

|  |  |  |  |
| --- | --- | --- | --- |
| 申请人 |  | 受理编号 |  |
| 项目名称 |  |
| 审查意见 | 区、县（市）住建局（盖章）：  年 月 日 |
| 主送单位 |  |
| 抄送单位 |  |

联系人： 联系电话: